

股票简称：ST 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4-106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步高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在湖南省长沙市东方红路 649 号步步高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股权登记日：2024 年 11 月 15 日

（五）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21 日（星期四）14:30 开始

（六）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下同）投票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1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东方红路 649 号步步高大厦公司会议室。

（八）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办法：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上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1、如果股东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如果股东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网络有效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由于股东重复投票而导致的对该股东的

不利影响及相关后果，由该股东个人承担。

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本通知的规定对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九) 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24 年 11 月 15 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示例表如下：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计投票提案（以下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6 人
1.01	选举王填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李若瑜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张潞闽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王傲延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赵英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袁乐夫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3 人
2.01	选举鲍宇辉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刘文丽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刘巨钦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龙蓉晖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王炯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其他说明

议案 1-3 应选非独立董事 6 人、独立董事 3 人、股东代表监事 2 人，并分别投票。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议案 1-2 为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时间及手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1、法人股东应持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湖南省长沙市东方红路 649 号步步高大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31---5232 2517

传真：0731---8882 0602

联系人：师茜、谭波

四、网络投票的安排

在本次会议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有关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查询，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求详见本通知附件一。

五、注意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决议。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五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51，投票简称：步高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11 月 21 日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1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

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票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计投票提案（以下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6 人	
1.01	选举王填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李若瑜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张潞闽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王傲延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赵英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袁乐夫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3 人	
2.01	选举鲍宇辉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刘文丽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刘巨钦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 人	
3.01	选举龙蓉辉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王炯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被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的性质			

注：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权受托人投票。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单位须加盖公司公章。